

证券代码：002270

证券简称：华明装备

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47号

##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3日开市起停牌，公司同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17号)，并于2018年5月10日、2018年5月17日、2018年5月24日、2018年5月31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18号、〔2018〕020号、〔2018〕022号、〔2018〕027号)。

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公司无法在首次停牌后1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。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并于2018年6月2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28号)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公司于2018年6月9日、2018年6月16日、2018年6月26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30号、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32号、〔2018〕034号)。

公司原预计于2018年7月2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，但由于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。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复牌并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3日开市起复牌，并于2018年7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〔2018〕042号)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正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各方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，相关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工作。本

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，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至少每10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6日